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洛陽樂川鉬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olybdenum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993)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以下為洛陽樂川鉬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所發佈之《洛陽樂川鉬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資券兌付完成的公告》。

承董事會命

洛陽樂川鉬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李朝春

董事長

中國·洛陽

二零一七年三月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李朝春先生及李發本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馬輝先生、袁宏林先生及程雲雷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白彥春先生、徐珊先生及程鈺先生。

* 僅供識別

股票代码：603993 股票简称：洛阳钼业 编号：2017—007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兑付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洛阳钼业”或“公司”)于2016年2月26日成功发行了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以下简称“本期短期融资券”),本期短期融资券发行总额为人民币5亿元,发行利率为3.18%,期限为366天,兑付日为2017年3月1日(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的公告》)。

2017年3月1日,公司兑付了本期短期融资券本息共计人民币约51,594万元。

特此公告。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七年三月一日